

证券代码：830819

证券简称：ST 致生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致生联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并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等有关规定，采取做市转让方式的股票，做市商不足 2 家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有关情形发生当日收市后在全国股转公司网站公告相关情况，自上述情形发生次一转让日起，该股票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挂牌公司应当每 5 个转让日在指定网站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

致生联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及重大事项申请股票暂停转让，关于南阳市智慧农业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相关风险、实际控制人已经报案并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等情况已通过公司各类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披露，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内容了解相关情况，相关重大事项影响已经消除。

由于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起暂停转让。2019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致生联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做市商不足两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8 日、2019 年 3 月 15 日、2019 年 3 月 22 日、2019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公告编号：2019-024、公告编号：2019-026、公告编号：2019-028、公告编号：2019-029）。

鉴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 2 家以上，且公司未提出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等有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公司股票被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并恢复转让。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致生联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4 日